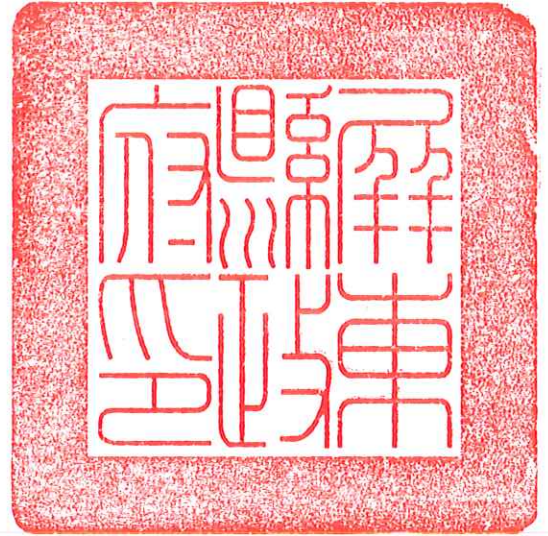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民殯字第11301497472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屏東縣霧臺鄉霧台村谷川公墓舊墓更新興建納骨(灰)室(第二次變更)興辦事業計畫」核准啟用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、殯葬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8條暨屏東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殯葬設施名稱：屏東縣霧臺鄉霧台村谷川公墓舊墓更新興建納骨(灰)室。
- 二、殯葬設施地點：屏東縣霧臺鄉霧台段1108地號，土地面積500平方公尺。
- 三、所屬區域：屏東縣霧臺鄉。
- 四、啟用項目：
  - (一)納骨(灰)室：骨灰櫃420個。
  - (二)公墓標誌。
  - (三)樹葬區303.63平方公尺。
  - (四)公共衛生設施。
- 五、申請人及經營者名稱：屏東縣霧臺鄉公所，代表人：鄉長巴正義。

裝

訂

線

# 縣長周春米

裝



言

線